

臺南市政府財政稅務局中程施政計畫

(109 年度至 112 年度)

目 錄

壹、使命	P126
貳、願景	P126
參、施政重點	P126
肆、關鍵策略目標及共同性目標	P128

臺南市政府財政稅務局中程施政計畫

(109 年度至 112 年度)

壹、使命

市政建設之推動和市政功能的發揮，均須仰賴充裕與穩定的財源支應，本局職司財務管理、公產管理、庫款支付、菸酒管理，以及各項地方稅稅目之稽徵工作，以「統籌財源促進市政建設、營造徵納雙贏的新稅政環境」為使命。讓市民有感，實現「做得更好，過得更好」的為民服務理念，推動智慧財稅服務，保障納稅者權利，完善稅捐稽徵作業，並在兼顧財政穩健及紀律基礎下，發揮滿足市府施政需求及帶動經濟發展的功能，積極開源節流，活化閒置不動產，引進民間資金，增裕市庫收入，同時嚴審控管預算餘額，縝密審查支付內容，完成各項庫款支付，加強菸酒管理與私劣菸酒查緝，保障消費者健康，監督及管理本市基層金融機構，保障存款人及投資人權益。

貳、願景

秉持「以財政支援建設，以建設培養財政」之願景，本局廣續統籌財源，扮演「市政建設推手」之角色，未來更將善用新科技，導入創新智慧服務，推動智慧服務普及行動支付繳納公共稅費及多項 e 化服務，建構無現金城市、精簡財稅行政、加強跨縣市及跨區服務、設立智慧櫃臺、強化納保官服務效能，力求財政健全、活化資產、推動促參、提升支付效能、加強私劣菸酒查緝。以熱忱的服務態度、專業的財稅知識、創新的服務思維，落實跨機關資源整合，提供高品質便民服務，成為迎上新時代的智慧財稅機關。

參、施政重點

一、推動智慧財稅服務：

- (一) 辦理臺南標竿計畫-「推動行動支付服務」，提供政府公共服務費用及地方稅使用行動支付，讓市民體驗行動生活的便利性，建構無現金社會。

(二) 打造數位化、無紙化洽公環境，達到申請無紙化、調檔影像化目標。

(三) 推動以電子方式傳送繳款書、轉帳通知及證明。

二、提升稅務服務品質及效能：

(一) 提供客製化一站式服務，整合跨機關資源，推動國地稅合署辦公，擴增全功能服務櫃臺。

(二) 制定多樣、活潑的宣導方針，確保民眾知的權利與資訊取得方便性。

(三) 身障者本人使用牌照稅免申請主動減免，照顧弱勢團體，並提升行政效率。

三、精簡財稅行政：推行書表簡化、推廣印花稅票減量，達到減紙、減章目標。

四、推動財稅自動化作業，強化資訊安全與管理：

(一) 運用智慧地方稅務服務平臺第 2 期延續維護服務，積極參與「賦稅服務續階計畫-不動產移轉網實整合服務案」推廣，建立新興業務模式，維護稅籍檔案正確性，提升稅政效能。

(二) 辦理資安驗證及複評，維持證書有效性，建構資訊安全環境，加強同仁資訊安全觀念，保障納稅人權益。

(三) 積極推動落實資安防護措施，戮力提升整體資安防護能量，汰換超過年限（高風險）資訊設備，並完成 GCB 政府組態設定佈署率達機關所有電腦 100%。全面強化機關資安防護，降低資安事件發生的頻率與衝擊。

五、保障納稅者權利：提供納稅者陳述意見之機會及主動發掘納稅者權利保護案件，建立溝通協調及救濟諮詢管道。

六、籌措預算財源，支應政務推動：

(一) 本於財政支援建設之理念，除廣籌歲入財源，並適度利用舉債，提供市政建設所需資金，以協助達成施政目標。

(二) 強化規費徵收及歲入管理，建立民眾「使用者付費」之觀念，以健全規費制度，增進財政負擔公平，提高自有財源，增裕財政財源。

(三) 推動財政健全方案，檢討地方稅優惠規定及強化不動產價格評定、落實使用者付費、持續推動各項開源與節流方案、管控債務餘額，以增加歲收、調整收支結構，進而縮短歲入歲出差短，力求收支平衡。

(四) 加強審議自償性公共債務，以強化公共債務之監督與管理，並落實財政紀律。

七、強化公庫管理，靈活財務調度，節省利息支出：

(一) 派員訪查代庫機構，健全市庫制度，提升庫政管理效能。

(二) 強化歲入及公庫管理電子化，提升收入解繳效率，提升行政效率。

(三) 加強專戶管理，管控專戶開立、銷戶及整併，提升公庫管理效能。

(四) 掌握金融市場利率走勢，透過公開詢價方式降低貸款利率，並運用基金專戶納入集中支付，節省利息支出。

八、推動公產管理業務：積極辦理市有非公用不動產之利用、占用市有不動產之清理及市有不動產租金及使用補償金催收。

九、持續辦理閒置市有不動產活化利用：提供供給與需求平臺，對新設立或新增業務機關提供辦公場所，並將閒置不動產以 BOT 或出售方式，吸引民間投資，增加市庫收

入。

十、廣續協助推動促參業務：藉由召開促進民間參與公共建設協調推動小組會議討論，提供本府辦理促參機關單位於辦理時所遭遇困難及法令適用疑義時提供協助，以提高促參案件成功率。

十一、精進電子化支付：運用網路科技，辦理支付憑單電子化及各項稅費 e 化代繳作業，推廣電匯存帳付款與代辦業務款項直撥方式，提供電子化對帳服務，簡化行政流程，提供優質、便捷、安全支付服務，落實支付電子化政府。

十二、積極輔導菸酒業者、辦理消保宣導：

- (一) 積極輔導本市菸酒製造業者、進口業者及買賣業者確實符合菸酒管理法及其相關法規，勿有違規不法之情事。
- (二) 輔導酒製造業者參加酒品認證。
- (三) 不定期透過多元管道宣導菸酒相關訊息。
- (四) 提供菸酒消保宣導品，鼓勵民眾檢舉菸酒違規案件。

十三、加強私劣低價菸酒查緝：

- (一) 不定期抽查菸酒買賣業者、製造業者及進口業者，發現不合法規時，立即要求改正或成立查緝案。
- (二) 除例行性查緝外，如逢年節（例如春節、端午或中秋等）大量使用菸酒時節，針對轄內各大賣場、連鎖商店、牛墟市場、大量使用菸酒業者、風景區及販賣業者實施專案查核。
- (三) 增加查緝人力：與其他警政單位（含本市警察局警員、行政院海洋委員會海巡署軍警人員、內政部保二總隊警員或內政部保三總隊警員）會同共同查緝。

十四、輔導、監督本市基層金融機構：輔導本市基層金融機構依法經營業務、做好風險管理、積極拓展業務、增加營收以強化營運體質。

十五、加強稅捐稽徵及清查，落實欠稅清理業務：

- (一) 辦理各項地方稅捐稽徵作業，營造簡政效能租稅環境，提升稽徵效率，增裕庫收。
- (二) 加強稅籍清查工作，積極掌握稅源，充分掌握運用及管制各項課稅資料，即時釐正稅籍。
- (三) 落實欠稅清理業務，系統化管理稅務資料，確保移送案件之合法性，保障人民權益；加強巨額欠稅清理，提升稽徵效率、增裕庫收，並維護租稅公平。

肆、關鍵策略目標及共同性目標

一、關鍵策略目標：

(一) 提供智慧財稅服務：(業務成果面向)

- 1. 推動行動支付繳稅費，辦理規費罰鍰暨歲入管理系統新增繳費單及行動支付功能，提供民眾多元支付繳納管道。
- 2. 推廣使用行動支付工具繳稅等多元 e 化服務，讓民眾享受電子化政府便民服務，提高行動支付及雲端發票使用率。
- 3. 階段式推動全功能服務櫃臺受理人民申請案件證件影像化，電子申請表單結合電

子簽名，減紙、減章，提升服務效率。

4. 積極推廣以電子方式傳送地方稅定期開徵繳款書、轉帳繳納通知書及繳納證明，減少漏接紙本繳款書(證明)，除響應節能減紙愛地球理念，亦可增進民眾稅務管理效率。

(二) 提供有感一站式稅務服務：(業務成果面向)

1. 國地稅合署辦公，一處 OK 服務再進化：國稅局安南稽徵所、新營分局、佳里稽徵所進駐本府財政稅務局，提供國稅、地方稅服務，加上「多點・跨區・全功能稅務櫃臺」，及運用遠距視訊、列印技術的遠端服務據點，稅務服務一處辦妥，免再奔波往返。
2. 提供跨縣市稅務服務：為方便異地工作、求學之民眾洽辦稅務案件，偕同高雄市稅捐稽徵處提供房屋稅籍證明、各稅課稅明細表等臨櫃服務，並提供土地增值稅申報、地價稅自用住宅、使用牌照稅退免稅等跨縣市代收代轉服務。
3. 維護民眾知的權利，結合其他機關擴大租稅教育及宣導活動場次，以深耕民眾稅務知識。

(三) 精進簡政便民的服務措施：(行政效率面向)

1. 全面簡化申請書表，確實縮短人民申請案件處理時限，落實「紙張減量、核章簡化、證件免附」政策，簡化稽徵程序，減少辦理天數。
2. 賡續推動印花稅票減量，加強輔導網路申報作業與開立大額繳款書，減少印花稅票使用，節省經費，方便民眾申報納稅，簡化稽徵程序。

(四) 積極推動財稅自動化作業，強化資訊安全：(業務成果面向)

1. 落實智慧地方稅務服務平臺建置第 2 期延續維護服務目標，積極參與「賦稅服務續階計畫-不動產移轉網實整合服務案」精進跨機關申辦流程，充分運用新興資訊技術與外部機關資料便利交換，簡化稅務流程。
2. 辦理資安驗證及複評，維持資安證書有效性，並舉辦各項資訊作業與資訊安全教育訓練，以熟稔資訊技術，強化資安意識，落實資安保護，確保納稅人權益。
3. 積極推動落實資安防護措施，戮力提升整體資安防護能量，汰換超過年限（高風險）資訊設備，並完成 GCB 政府組態設定佈署率達機關所有電腦 100%。

(五) 保障納稅權利，提升行政救濟品質：(業務成果面向)

1. 行政處分作成前，充分給予納稅者陳述意見之機會，務求事證明確，確保行政處分適法性。
2. 推動納稅者權利保護法，主動發掘納稅者權利保護案件，建立溝通協調及救濟諮詢管道，並提升行政救濟品質，強化納稅者救濟保障，實現課稅公平。

(六) 精進財務策略，提升財務效能：(業務成果面向)

1. 增進歲入及財務管理，督導各業務主管機關確實依規費法規定訂定或調整收費基準，定期檢討各項規費收費基準暨歲入自行收納款項辦理情形，提高自有財源，增裕財政財源，不定期財務查核，精進各機關財務管理效能，並落實專戶整併及管理，妥善存管各項公款。
2. 掌握金融市場利率走勢，並運用基金專戶納入集中支付，靈活財務調度，節省利息支出。

3. 召開公共債務管理委員會，審議各項自償性債務舉借及償還計畫案，以有效監督並審理公共債務相關事務，落實財政紀律。
- (七) 強化財產資訊管理：(行政效率面向)
- 結合「網際網路財產管理資訊系統」，確實、有效掌握公有財產資訊，以提升管理效能。
- (八) 推動公有財產業務：(業務成果面向)
1. 加強清理被占用、閒置或低度利用市有不動產。
 2. 積極催收市有不動產租金、使用補償金。
 3. 以促進民間參與公共建設及設定地上權等方式有效活化開發閒置市有資產，引進民間資金、經營效率與管理長才，加速市政建設推動，改善公共服務品質及減輕財政負擔。
- (九) 精進支付作業，落實電子化政府：(行政效率面向)
1. 辦理支付憑單電子化作業、各項稅費 e 化代繳及推廣電匯方式撥付款項，縮短付款時效，簡化支付作業，提升庫款支付效率及安全。
 2. 賡續推動各機關互為委託之代辦案件（含工程、勞務與財物整批採購招標案件）款項由市庫直接撥付廠商，簡化機關出納流程與行政作業。
 3. 輔導善用查帳入口網站，便利廠商、民眾即時查詢匯款入帳情形，提升便民服務效能。
- (十) 輔導、管理本市菸酒業者，多元化菸酒消保之宣導及管理：(業務成果面向)
1. 針對菸酒製造業者及已登記之酒精販賣業者訂定每年應至少檢查次數。
 2. 針對菸酒買賣業者及進口業者訂定每年應抽檢總家數之比率。
 3. 針對菸酒製造業生產之產品加強檢驗機制。
 4. 辦理平面類、媒體類及活動類菸酒消保之宣導活動。
- (十一) 加強私劣、低價、標示不實之菸酒查緝：(業務成果面向)
1. 加強私劣菸酒查緝：會同其他警政單位共同查緝，以增加查緝成果。
 2. 低價菸酒管理：查察傳統市場、牛墟市場及大量使用菸酒業者所販賣之低價菸酒，以杜絕低品質、逃漏稅之菸酒。
 3. 加強菸酒標示不實及逾期之查緝。
 4. 與其他警政單位共同合作，機動式查緝，以掌握查緝時效。
- (十二) 輔導、監督本市基層金融機構：(業務成果面向)
1. 輔導本市基層金融機構依法經營業務。
 2. 督導信用合作社加強財務管理。
- (十三) 強化地方稅開徵及清查作業，提高稽徵效率：(業務成果面向)
1. 訂定地價稅、房屋稅及使用牌照稅開徵作業計畫，積極透過各種管道宣導，並全力推廣多元繳稅方式及辦理民眾補單、查對諮詢等工作，促進徵納和諧，提高徵起率。
 2. 訂定各稅清查作業計畫，落實辦理清查工作，以核實課稅，遏止逃漏，並定期回報辦理情形及執行成果，以輔導代替裁罰，落實愛心辦稅宗旨，維護租稅公平。
- (十四) 精進欠稅清理技術：(業務成果面向)

1. 加強文書送達之法治觀念，審慎審查移送案件合法性，確實維護民眾權益。
2. 巨額欠稅人作為重點追查對象，隨時蒐集資料，進行資料庫交叉運用，即時提供法務部行政執行署臺南分署辦理強制執行，以達防杜逃漏目的。

（十五）落實稅務裁罰案件之審理：（行政效率面向）

加速處理稅務裁罰案件，妥慎審理，務求事證明確，維護納稅人權益。

二、共同性目標：

（一）提升人力資源素質，落實終身學習觀念：（組織學習面向）

強化本局同仁終身學習觀念，運用多元學習資源，鼓勵參與多元化數位學習，誘導自發性學習，增進新知能，同仁每人每年終身學習時數至少 20 小時，其中數位學習必修 10 小時。

（二）提高預算執行力：（財務管理面向）

有效運用年度分配預算，提高預算執行效率，並擷節各項支出，每年經常門歲出預算執行率達 90%以上，資本門歲出預算執行率達 90%以上，而歲入預算執行率達 90%以上。